

抗战时期日本工业资本在青岛的扩张

刘大可

(山东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山东 济南 250002)

〔摘要〕青岛是战前日本长期经营且工商资本相对集中,同时也是日本在华北投资数额最大的城市。抗战时期日本在青岛的经济扩张与山东其他沦陷地区相比,具有投入大、范围广、产业密集的特征。战争初期,日本占领当局谋划并实施了各种“复兴”计划和方案,以主权拥有者的姿态,基于获取重要战略资源、扩张经济势力的目的,重点开发青岛港和铁路交通网,发展各种工业,使青岛成为日本工业资本进入华北区域的据点。为此,日本占领当局通过合并华商企业、侵夺华商资本和恢复原有日人工厂两种形式,使日本工业资本重新确立了在青岛工业中的优势地位。这种在统制政策指导下的资本扩张并没有改善青岛城市工业的结构,从整体上提升工业生产力水平。城市工业基本为轻工企业和维修工厂,经营带有分散化和小型化的倾向。同时,日本工业资本的扩张给青岛的民族资本和民族工业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已有的工业基础遭到破坏,民族工业化的发展进程戛然而止。

〔关键词〕日本工业资本; 扩张; 青岛

〔中图分类号〕K265.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3909(2008)08-0099-07

在全面侵华期间,日本在青岛及山东占领区建立起了较为完备的殖民地经济体系。殖民地经济以统制经济为基本特征,其突出特点是排斥资本的自由竞争,以获取经济资源为目标,对国民经济各主要部门实施国家资本的绝对控制。它以日本国家资本为主导,动员日本财阀资本和民间中小资本加入,利用盘剥华商资本来建立“日满华”经济共同体;通过掠取煤炭、矿石、原盐及农产品资源,变占领地为日本战时“兵站基地”和日本经济的附庸。青岛在战前即被日本视为“特殊权益地区”的核心区域,战时其工业资本扩张成为建立统制经济的重要一环。

一、日本移民的增加与“复兴”计划的实施

青岛是战前日本长期经营且工商资本相对集中,同时也是日本在华北投资数额最大的城市。战时日本在青岛的经济扩张与济南等山东其他沦陷地区相比,具有投入大、范围广、产业密集的特征。从第一次世界大战到全面侵华战争,日本经过20多年的竭力经营,凭借各项不平等条约提供的特殊权利庇护,以及优越的技术、管理和资金实力,在青岛形成了超过华商资本和其他外国资本的优势地位,成为战前日本在华北最大的势力范围。

1937年8月,日本在大举进攻上海的同时,开始为进攻青岛积极作准备,致使青岛形势骤然紧张。

8月3日,青岛日侨开始陆续撤离,9月4日,1.5万日侨基本撤离完毕。12月18日,青岛市市长沈鸿烈下令将市内日本工厂、码头船坞、机械设备等悉数炸毁,以实行“焦土抗战”。被炸毁的日资企业包括9家纺织厂和橡胶、榨油、面粉、火柴、酿酒等工厂,据日方估计共损失2亿日元,其中被摧毁建筑物有667处,受损商户2500户,约占日资商户总数的96%;加上山东其他地区日方损失,总数约3.5亿元^{[1](P46-49)}。日本工业资本损失为纺织业1.3亿元,一般工业960万元,电业150万元,矿业1330万元,船舶业37万元,合计15477万元^{[2](P39)}。

为尽快恢复受损严重的日本工商业,重新确立青岛日资工商业在战前即已形成的优势地位,日本占领当局谋划并实施了各种“复兴”计划和方案。1938年12月,日本对华综合统制机构兴亚院专门在青岛设立华北联络部青岛办事处,以示对青岛地区的重视。1939年6月,为实施“大都市计划”,建立与关东州铁西地区一样的工业地带,胶县、即墨被划入青岛市,青岛行政辖区面积由552方里增至5520方里,超过日本在东北地区设置的关东州(3461方里);辖区人口也由50万人增至180万人^{[3](P152)}。

日本占领青岛伊始,即在复兴产业、确立独占地位的方针指导下,着手制订城市长期规划。1939年4至9月,兴亚院青岛办事处着手实施青岛都市计

划立案调查,调查主旨是从青岛未来都市发展和交通特点与优势出发,根据对城市工商业、城市消费、腹地辐射、港湾设施、铁路建设的调查,制订未来都市发展的四期计划(时间为1942—1970年)。参与调查的机构以满铁系统为主干,包括青岛商工会议所、华北交通会社、国际运输航业联合会、济南铁路局、北支事务局等。调查共25个分项,包括交通(铁道和港湾)、港口贸易、铁路网、煤炭输出、木材、腹地(华北)煤矿、农业、商品流通、渔港、工业、腹地铁路、交通经济等内容。调查报告书经改订编纂后,于11月上报兴亚院^{[4] (《凡例》)}。这一大规模的经济调查,日本是以主权拥有者的姿态实施的,基于获取重要战略资源、扩张经济势力的目的,重点考察开发青岛港和铁路交通网对扩大青岛经济圈的作用。为提高青岛的经济辐射力,报告书特别提出对策,建议修筑胶济铁路延长线和支线,以扩大青岛势力圈;开凿运河和汽车运输线,以弥补铁路运力不足;修筑胶济路复线,以保证对腹地的辐射力;发展各种工业,商港与工业港并举,使青岛成为日本工业资本进入华北的据点。

1938年1月日军侵占青岛后,日本侨民迅速返回。到当年4月,原在青岛的日侨便已基本复归。此后日侨人口开始迅速增长,1938年6月为6244户、25423人(男13826人,女11597人),1940年6月为8626户、32057人(男17229人,女14828人),1941年6月为34008人(男18691人,女15317人)^{[5] (P442)}。1942年1月为37191人^{[6] (P155)},1943年6月日侨人口达到11238户、38449人,男女性别比大致为118比100。日本人持续不断地涌入,导致其在青岛总人口中的比例不断上升。1937年7月日本人在青岛市区人口中的比例为3.04%,1938年6月上升为5.18%,1940年6月升为5.7%,1943年3月升至9.46%^[7]。青岛日侨人口增长速度虽不及济南,但因其原有人口基数大,净增数超过了济南,说明日本人在山东的势力仍是以青岛为中心。

据青岛日本商工会议所1940年3月调查,截止到1939年底,在青岛的日本人由1937年7月的3896户、16741人增至7732户、28683人,分别增加98.5%和71.3%。其职业类别,银行、公司职员及薪俸生活者5807人,占53%;一般工商业者1753人,占16%;工厂劳动者298人,其他2995人,占27%^{[8] (P2-10)}。日侨所从事的职业,以银行、公司职员居第一位,从1939年近8700余职业人口的调查统计可以看出,在青岛的日本人(不包括军人)绝大

多数从事与经济行业有关的事务,这与在济南的日侨有所不同,说明这一时期日本在山东的经济开发仍以青岛为中心区域。

青岛日侨职业人口统计(1939年)

职业	人数	职业	人数	职业	人数
银行、公司职员	3403	饮食饮料	150	宗教	55
艺妓、女陪侍	910	船舶业	109	医务	170
铁路	462	被服制造业	54	教育	128
官职人员	392	电气工业	170	新闻、通信	67
渔业、盐业	253	木工、油漆	92	画家、雕刻家	37
物品贩卖	306	运输办理业	102	其他劳动者	267
杂商业	215	理发、浴场	51	其他职业	362
贸易商	133	家事雇佣	265	学生练习生	244
旅馆、饭店等	266	自由职业	78	合计	8741

资料来源:[日]真锅五郎:《北支地方都市概観》,1940年2月,第65—67页。

在移民人口迅速膨胀的同时,日本在青岛的投资也随之恢复和增长。截至1940年6月,日本在青岛的投资额达2.68亿余元,其中生产加工业1.49亿元,占55.5%;商业0.32亿元,占12.5%;贸易业0.14亿元,占5.5%;金融业0.25亿元,占9.5%;交通业0.15亿元,占6%;其他0.31亿元,占11%^{[9] (P450-451)}。

日军占领山东城市、交通干线和矿产资源地后,伴随日本官方资本和民间资本的涌入,占领区工矿业发生了一系列变化,逐渐演变成日本战时经济的附庸。在占领区殖民政权建立的同时,原在山东投资的日本民间资本卷土重来,并在“复兴资金”支持和“复兴资材”免税输入的刺激下,修复被毁工厂、矿山,增加资金和设备投入,使原有企业迅速恢复生产和经营。

占领青岛之初,日本军政当局针对青岛工业大半为日资企业且大部分被炸毁的现状,制定了工业复兴的方针和一系列实施措施。对属于“日满华生产力扩充计划”内的重要资源,如煤炭、原盐、铁矿、金矿、电力、有色金属等严加控制,由“国策会社”进行投资,实行大规模开发;对属于轻工业的所谓“自由企业”实施统制,采取日华合办、吸收第三国资本、避免重复投资的方式,重点恢复扩展纺织、机械、面粉、卷烟、榨油、蛋品加工及火柴等工业。

初期日本的工业开发方针是尽快恢复被毁工厂,利用中日合办来扩大原有工厂的规模。为此,日本采取转移其国内闲置设备、输入新购设备、利用华商工厂设备等措施加以落实。为尽快恢复已毁损的日资工厂,在设备方面日方采取了三种措施:将日本国内闲置设备输入;从日本购置最新生产的先进机器设备;利用合办、收买华商工厂的原有设

备^{[5] (P47-449)}。为此,日本对从其国内输入的机器设备、水泥、玻璃等建筑材料予以免税,1938年输入额1868.2万元,1939年1—6月达984万元^[9]。为解决“复兴”资金问题,日本各有关机构进行了多方运作,提供资金支持。1938年3月,日本天皇发布由国家预算外负担对在华日侨发放复兴资金贷款的敕令。资金贷放由大藏省储金部和正金银行、朝鲜银行、台湾银行、东洋拓殖株式会社负责。大藏省储金部按使馆辖区分配给山东各地的资金额为:青岛1000万元、济南250万元、博山20万元、坊子70万元、张店100万元、烟台3万元^{[10] (P613)}。日侨可向所在地使领馆申请贷款,用于恢复经营业务。

对于青岛9家日资纺织厂的复工,日本当局制订了详细的计划。日资纱厂完全毁坏的机器设备,纺机占73%,线机占55.6%,织机占72.7%。按兴亚院批准的第一期复兴计划,准备恢复纱锭451830枚,线锭51340枚,织机8567台,所需资金约4900万元。9家纱厂确定初步恢复纱锭395000枚,线锭32000枚,织机7100台,达到复兴计划的八成以上,为战前纱锭的63.6%,线锭的60.4%,织机的61.5%^{[11] (P660-664)}。对于复工有困难的日资厂家,日本当局则采取政府补偿、金融机构融资的方式,帮助其解决资金问题。1938年2月1日《大阪每日新闻》报道,青岛恢复计划的4000万元资金,“大都是公司债或实交股金,不足之数以政府的保证赔偿向银行抵押借款,再有不足,向政府申请低利贷款”。同年11月日本议会通过了《在华日人企业复兴金融通损失补偿法》,决定由日本兴业银行和正金银行担负为日资企业融资之责。此后不久,青岛日资纱厂先后获得数额不等的资金贷款:丰田纺获得475万元,国光纺获得380万元,同兴纺185万元。

自1938年5月国光纺收买华新纱厂起,各日资纱厂根据兴亚院批准的复兴计划,利用日本政府提供的补偿金和低息贷款,从国内转移设备,开始着手进行复工建设。到同年12月,上海纺、日清纺、同兴纺、内外棉、大日本纺先后恢复开工。1939年1月丰田纺、3月富士纺、4月公大第五厂相继复工,1939年上半年青岛日本纱厂生产能力达到战前的六成^{[12] (P60-161)}。此时日本纺织机械制造技术水平已处于世界前列,各厂更新的设备多为日本最新制造的产品,因而机器设备自动化程度有较大提高,纺纱工艺技术也有很大改进。生产工序的设备更新主要有:增加清花机棉卷自动补给装置、梳棉机棉条换筒信号装置、并条机管形齿轮自停装置、精纺机后罗拉

逆转防止装置、各式大牵伸装置;工艺改进主要有:改人工着水为机械着水,改用石井式摇纱机,增加皮辊心清扫及加油机设备,浆纱机温度自动调节等;工厂设备改进主要有:仓库安装火灾自动报警器;车间内安装温湿度调节装置;改良半成品及原棉的运输等。至1939年底,9大日资纱厂设备恢复已接近第一期复兴计划指标(见下表)。但是,由于山东原棉产量大幅度下降和日本产业统制政策对轻工业采取了一定的限制措施,日本纱厂的第二期复兴计划一直未得到批准和实施,因而日占期间青岛日资纱厂的生产规模始终未达到战前水平。

青岛日本纱厂恢复状况统计(1939年12月)

厂名	纱锭(枚)	线锭(枚)	织机(台)	中国工人人数
同兴纱厂	38248	5000	700	1692
富士纱厂	32720		600	836
公大纱厂	54984		1700	4204
宝来纱厂	33000	3000	400	1626
隆兴纱厂	44000	3000	500	1450
内外棉纱厂	49252	5880	600	1811
上海	43984	3960	800	1637
大康纱厂	54980	4956	1176	1552
丰田纱厂	38500	3600	600	1487
合计	389668	29396	7076	16295

资料来源:[日]绪方正己:《事變前後に於ける山東紡織業に就いて》,见《東亞同文書院大學東亞調查報告書(昭和15年度)》,1941年6月,第666—667页。

在青岛日资纺织业恢复的同时,橡胶、火柴、榨油、机械等行业的日资企业也有程度不同的恢复与扩展。战前开设的日本橡胶、鑫和橡胶、大裕胶皮3家日资橡胶工厂受破坏损失2000余万元,复原工作从1938年春开始,日方从国内运入机器设备,除胶鞋、轮胎加工设备外,还增添皮带、胶管生产设备,企业生产当年恢复到战前水平。1938年11月和1940年7月,日商又相继在青岛开设青岛橡胶、共和橡胶两家工厂。此时,青岛共有6家日资橡胶工厂(华商山东橡皮工厂1940年11月被日商东洋纺收买)、1家日中合办橡胶厂(1939年6月华商同泰胶皮工厂被强行合办,1940年休业),生产能力和工艺技术比战前有所提高。据1939年4月调查,全行业年产汽车用轮胎由7500对增至60000对,年产自行车轮胎由45000对增至75000对,胶鞋产量也有大幅提高,另外还能生产胶带、胶管等产品^{[13] (P36)}。在华北日占区橡胶制品市场上,大约有95%的胶鞋、70%的自行车和人力车轮胎以及全部汽车轮胎为青岛工厂生产^{[14] (P3)}。

青岛榨油工业基本处于手工工场阶段,战前约

有油坊 60 余处,多数使用螺旋榨油机。日商开办的东和油房装备为美制电动水压榨油机,产量占全市总产量的 1/3。东和油房原有加工厂两处,一厂被炸毁无法复工,二厂事变后很快恢复生产,年生产能力为花生油 6000 吨、花生饼 9000 吨、1939 年青岛榨油工业年产花生油 31500 吨、花生饼 52000 吨,其中东和二厂各为 4600 吨和 6500 吨,分别占 14.6% 和 12.5%,低于战前水平^{[13] (P2-4)}。

战时青岛工业结构基本仍是以轻工业为主,期间企业户数增加较多的为机械铁工业。在修复被毁工厂过程中,因有大量设备需要维修并有大量机器零部件需要加工,机械制造与维修工业规模得以扩展。1942 年底,青岛共有机械器具工厂 117 家,其中日资工厂(包括强买、合办工厂)20 余家,规模较大的有青岛工厂、华北车辆株式会社、丰田式铁工厂等,以修理制造轮船、车辆、纺织机械、电机、铁路器材为主。

1938 年 3 月,日本浦贺船渠株式会社受日本海军委托经营原青岛海军工厂和青岛港务局船机工厂,投资 30 万元更名为青岛工厂,从事一般机械加工制造、舰船维修、兵械和港口机械修理,并曾建造过挖泥船、破冰船及小型近海轮船。1938 年 11 月通过收买华商利生铁工厂开设的丰田式铁厂,资本金 100 万元,初期以加工修理纺织机械及制造铁路器械为主,1940 年增资至 150 万元,扩建厂房,增添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和农具等,成为青岛日资机械制造业的标志性企业。1939 年 3 月,日商投资 200 万元在青岛设立东亚重工业株式会社,从事纺织机械的制造和维修。

除上述规模较大的机械制造业工厂外,青岛铁工厂多属维修和制造简单机械的小工厂。当时青岛投资千元以上机器制造工厂共有 34 家,其中日资 13 家、华资 21 家,日资工厂的生产能力超过华商工厂。1941 年统计,全市投资额千元以上的有 49 家,其中华商有 33 家。机器设备,华商工厂共有机床 79 台,动力 77.5 马力,平均每厂有机床 3.7 台,每台动力 0.98 马力;日商工厂共有机床 242 台,总动力 811.5 马力,平均每厂 18.6 台、62.42 马力,每台机床平均动力 3.35 马力^{[13] (P466-468)}。

随着工业“复兴”计划的实施,日本工业资本重新确立了在青岛工业中的优势地位,如同战前一样,青岛仍为日本在山东投资最为集中的城市。日本占领当局认为青岛具备大规模开发工业的条件,经过一系列工业地区选定调查和比较之后,将其确定为

华北工业开发的中心区域^{[5] (P474-475)}。借助日本当局的支持,1938—1940 年间,日本工商资本以收买、合办华商工厂和恢复旧厂、开设新厂等方式,不断扩张在青岛的工业势力。据青岛日本商工会议所调查,1938 年青岛日资工厂共有 138 家,1939 年增至 192 家,1940 年 7 月达到 283 家,其中资本金百万元以上的企业约 40 家,著名的有五福织布工厂、华北火柴工厂、青岛橡胶、共和橡胶、华北东亚烟草、东亚蛋业、东亚制粉、内外食品工业、东洋木厂、东亚重工业、青岛工厂、丰田式铁厂、博山窑业等。新增加的日资企业“多是将华人工厂收买后改组而成,如五福织布工厂、华北火柴工厂、共和橡胶、东亚蛋业、东亚制粉业、东亚重工业等,日本资本新设工厂,包括内外食品等不过二、三家”^{[14] (P152-155)}。除 40 家大企业外,日资工业基本仍以中小工厂为主。伴随新一轮工业投资扩张,日本工业资本迅速在多数轻工业部门占据了优势地位,这些部门包括纺织、火柴、面粉、橡胶、烟草、制盐、榨油、肥皂等加工工业。这说明日资工业优势地位的取得,主要是通过合并华商企业、侵夺华商资本和恢复原有日人工厂两种形式完成的,并以投资少、获利高的轻工行业为重点领域。

战前日本工业资本在资本总额和若干行业已占有优势,这时期采取吞并华商、排挤其他外商、扩大投资的策略,进一步扩张资本势力,在工业领域建立起其支配地位。这种支配地位以我国民族资本被侵夺、日资工业不断膨胀为标志,使日占时期青岛工业逐步日资化。到 1941 年,日本在青岛的直接工业投资为 1.234 亿元,比 1936 年的 9499.5 万元增加 2843.7 万元(不包括纺织业的恢复性投资)。

青岛日资工业投资增长统计(1936-1941年) 单位:千元

行业类别	1936年	1941年	增加额
纺织业	70000	70000	—
染织业	6500	9852	3252
机械铁工业	600	6280	5680
火柴业	5140	6140	1000
卷烟业	555	5555	5000
酿造业	3100	4565	1465
制材业	1000	4300	3300
橡胶业	3320	4070	750
蛋品加工业	770	3270	2500
化学业	1500	3195	1695
面粉业	500	2275	1775
榨油业	1500	2250	750
杂工业	510	1860	1350
总计	94995	123432	28437

资料来源:[日]齐藤裕三:《青岛工业一般概况》,见《东亚同文書院大學東亞調查報告書(昭和16年度)》,1942年

日本国力有限,加之战线过长,投资能力受到很大限制,于是在扶植日资企业作为统制经济骨干力量的同时,日本采取了利用华商企业的策略,期望借此弥补自身投资能力不足的弱点,并将华商企业纳入日本战时经济统制体制。在此前提制约下,尽管这一时期华商企业勉强维持生存,且不时有新设工厂出现,但原料要依靠日商控制的各类组合供应,产品销售也受到这样那样的限制,因而企业实际成为日本统制经济的附属加工生产单位。在行业结构上,基本仍以轻工业和工场手工业为主,工业技术及设备水平整体处于停滞状态,生产力水平没有得到提升。据 1940年前后青島市公署调查,全市华商资本千元以上的工厂有 168 家,资本额 4530.7 万元,平均每厂资本额仅 26968 元(参见下表)。日本资本无论在部门行业抑或行业户均资本均超过华商资本。

青島市华商资本工厂统计(1940年)单位:千元

行业	工厂数	资本总额	每厂平均资本
染织业	23	192.7	8.4
榨油业	23	601.8	26.1
酿造业	4	37.6	9.4
面粉业	4	309.7	77.4
烟草业	1	100	100.0
铁工业	35	197.6	5.6
木材业	7	25.9	3.7
火柴杆加工业	6	379	63.1
火柴业	7	1261.5	180.2
印刷业	8	47.6	5.9
肥皂业	4	7.0	1.7
玻璃业	3	112.0	37.3
窑业	6	175.0	29.1
土木建筑业	9	546.5	60.7
皮革业	6	9.6	1.6
杂工业	22	527.4	23.9
合计	168	4530.7	26.96

资料来源:[日]齊藤裕三:《青島工業一般の状況》,見《東亞同文書院大學調查報告書(昭和 16 年度)》,1942 年 10 月,第 453—454 页。

二、日本工业资本扩张与民族工业化进程中断

日占青島初期,日本主要是借助于吞并华商资本来扩大工业生产规模。1940年后,随着经济统制政策实施范围的扩大,日本对工业投资布局作出新的调整,属于统制行业的企业得到了更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而对于一般加工工业则调动各类日商资

本参与投资经营,在财力、物力不及的情况下,通过强化对工业的统制,在原料供应、产品销售及分配、金融机构间接融资等方面,对日资企业给予支持。在此过程中,青島日资工业出现了相应的变化,工业投资经营呈现多元化的格局:一方面,日本国家资本与财阀资本结合形成产业统制是这一阶段的主要特色,其主要表现就是华北开发会社及分支机构对统制企业的经营;另一方面,三井、三菱等财阀资本和综合商社对工业的投资与直接经营有所发展,此外,日本中小民间资本也不断谋求开设工厂,成为日本工业资本扩张的重要一翼。

日本工业资本在青島工业中所占比例(1939年)单位:千元

行业	全省总数	青島厂数			青島工业资本		
		日商	华商	合计	总资本	日资	比重(%)
纺织业	13	10	—	10	2222000	2222000	100.0
机械器具	28	10	8	18	2524	2370	94.3
金属加工	8	1	3	5	178	25	14.0
火柴	33	4	7	11	1827	1178	64.5
染料	9	1	2	4	830	600	73.1
烛皂※	9	2	8	10	168	150	85.7
皮革加工	10	2	5	7	147	100	68.0
窑业	不详	2	11	13	690	550	79.7
玻璃	7	—	2	2	900	—	—
橡胶	7	4	2	6	1262	1182	93.6
面粉加工	16	1	6	7	1605	1000	62.3
淀粉加工	2	2	—	2	100	100	100.0
骨粉加工	3	2	—	3	150	50	33.3
啤酒	2	1	—	1	1500	1500	100.0
饮料	7	1	4	6	1224	900	73.5
榨油	不详	1	8	9	1284	1000	77.1
制盐	2	—	1	1	3200	—	—
蛋品加工	11	1	2	6	2100	100	4.7
卷烟	11	2	1	4	2570	550	21.4
木材加工	13	4	8	13	1839	1320	71.8

(※省内工厂数小于青島工厂数,疑有误)

资料来源: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經濟時報》第 13 号,1939 年 3 月,第 79—80 页。按:纺织业为总公司资本,火柴业有中日合办 1 家,部分行业中有英、美、德等国企业 8 家。

1939年后,青島各类日资开设的工业企业逐年增加,到 1942 年,使用机器的日资工业企业由 1939 年的 79 家增至 151 家,资本由 13276.8 万元增至 49492.3 万元;中日合办企业略有减少,由 17 家减至 12 家,资本由 1374.8 万元增至 1731.2 万元^[17]。据 1944 年统计,日本在青島的工业资本优势更加明显,纺织业、化学工业、铁工业、木材加工业、橡胶工业、食品与烟草制造业、窑业与玻璃工业、造纸工业等 8 个类别共有 194 家工厂(其中 65 家为战前开

设), 资本总额 82799.6 万元, 每厂平均 426.8 万元, 共有工人 142885 名; 同期华商各类工厂 (包括手工业作坊) 1624 家, 资本总额 55618585 元, 每厂平均 34248 元, 共有工人 30555 名。华商工厂厂数增加系分散化、小型化所致, 资本实际增加有限。由于日资工厂资本和生产规模迅速扩大, 华商与日资企业的差距进一步拉大。

青岛日本工业统计 (1944 年 1 月)

行业	厂家数	资本额 (千元)	工人人数
纺织工业	56	412471	124119
化学工业	27	22326	2568
铁工业	35	72128	6504
木材工业	6	6220	528
橡胶工业	6	25600	2997
食品与卷烟工业	49	287966	5049
窑业与玻璃制造	12	935	853
造纸工业	3	350	267
合计	194	827996	142885

资料来源: 青岛特别市社会局:《青岛市工业概况》, 1944 年 1 月, 第 119 页。

青岛华商工业企业统计 (1944 年 1 月)

行业	工厂家数	资本额 (元)	工人人数	行业	工厂家数	资本额 (元)	工人人数
棉纺织	97	642360	3115	砖瓦制造	18	574000	1427
染织业	76	2580400	3110	玻璃石料	7	95000	220
丝织业	16	584000	302	制帽纽扣	8	79800	69
线带毛巾	14	85150	400	针织	31	194000	748
地毯轧棉	27	180100	315	服装制作	18	224500	278
火柴制造	13	19105000	1619	胶鞋制造	29	147120	568
染料制造	9	198600	244	制革	9	111500	110
肥皂化妆品	42	813700	402	橡胶修理	13	28550	62
骨胶面粉	14	2139000	488	制盐、榨油	54	4413380	1132
制碱	21	234700	227	酿造	69	739050	854
机器制造	36	630600	1011	汽水、罐头	9	230000	194
机器修理	126	414375	1513	糖果饼干	35	442100	388
针钉铁丝	15	478000	498	制药	2	120000	29
铜铁器具	21	38000	232	烟草面粉屠宰	3	950000	1182
度量衡器	8	15700	72	面粉加工	401	2596390	2372
翻砂铸造	42	436650	825	造纸	19	3588600	826
车船件制造	9	103500	180	印刷	67	544210	877
车船修理	9	86500	226	文具仪器	6	37600	40
锯木	15	428500	227	钟表眼镜	3	80000	70
火柴梗片	10	154000	520	电镀气焊	27	24710	214
木器制作	99	164900	951	制绳毛刷	30	81860	190
土木建筑	27	734000	1595	纸盒加工	13	3680	75
自来水电气	3	1000000	495	杂工业	4	54800	60
总计	1624	55618585	30555				

资料来源: 青岛特别市社会局:《青岛市工业概况》, 1944 年 1 月, 第 7—11 页。

在统制政策指导下的日本工业资本扩张, 并没有改善城市工业的结构, 从整体上提升工业生产力水平。由于统制经济的开发重点在于获取重要资

源, 为避免重复投资, 增强占领区与日本国内产业的协调性和统一性, 日本当局对“自由企业”采取限制政策, 引导工业资本集中投向“统制性企业”, 以便更有效地获取战略资源和物资。1939 年后, 国家资本和财阀资本的投资集中于交通、电力、矿产等资源类的统制行业, 很少对一般加工工业投资, 民间工业资本的投资基本围绕城市消费展开, 缺乏规模大的工业投资项目, “新设的近代式工厂, 仅限于火柴、橡胶、烟草、面粉、机械工业部门等类极小范围”^{[18] (P73-74)}。因此城市工业基本为轻工企业和维修工厂, 经营带有分散化和小型化的倾向。

这样, 日占区城市工业基本延续了战前以轻工业为主的工业结构, 重化工业一如战前, 没有什么大的投资和扩展, 工业构成主要以农产品加工工业为主, 如纺织、榨油、面粉、蛋品加工、卷烟、酒精等; 其次为以进口原料为主的橡胶、染料、火柴、酿酒等工业; 再就是为这些工业服务的电力、机械、窑业等。除统制行业外, 各类工业部门逐渐呈小型化和手工工业化的趋向。据统计, 青岛企业户数和雇佣工人数前 6 位的行业为纺织业、染织业、机器业、橡胶业、砖瓦业、火柴业、烟草业, 工厂数占总数 33.7%, 用工数占总数的 76.7%。

青岛市各类工业构成统计 (1943 年 1 月)

行业	家数	家数占总数%	工人人数	工人人数占总数%
纺织业	10	1.38	13481	33.4
染织业	62	8.53	4444	11.0
机器业	117	16.09	4099	10.2
橡胶业	9	1.24	2539	6.3
砖瓦业	31	4.26	2157	5.4
火柴业	13	1.79	2126	5.3
烟草业	3	0.41	2057	5.1
其他	482	66.29	9391	23.3
合计	727	100	40294	100

资料来源: 青岛日本商工會議所:《调查秘资料》第 2 辑, 1943 年 6 月, 第 141—144 页。按: 调查包括日资、华资和中日合办工厂。

日本的军事侵略与经济统制, 给中国的民族资本和民族工业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 已有的工业基础遭到破坏, 民族工业化的发展进程戛然而止。日军所到之处, 即对关系军需供给的华商企业 (如面粉、纺织工厂) 和煤、铁、盐等重要资源生产企业实行军事化管理, 将其委托给兴中公司和财阀资本开发经营, 被委托经营的华商企业有数十家之多。民族工业被纳入日本经济统制的途径因企业情况而异, 大致而言, 在被日本视为“自由企业”的工业部

门中,设备较好且具规模的企业多在日商逼迫下走上合办之路,经营管理权被日商掌握。部分未被收买、合办的企业则在原料、生产、销售等方面受到种种限制,或被迫停歇,或缩小规模,或成为依附日企的加工工厂。在日本经济统制政策之下,民族工业生存空间被大大压缩,丧失了发展的条件,虽有极少数工厂因日本“统制企业”的需要一度有所发展,如印染、造纸、印刷、机械、食品行业的个别企业,然而这无法掩盖华商企业生产能力总体下降的趋势。

占领区民族工业的退步还表现为分散化和小型化。资本匮乏和工业统制加诸华商的种种限制,使华商被迫采取“歇大开小”的方式。1940年前后,青岛等城市工商业虽然开业户数有所增加,但资本总额按可比价格计算却较战前下降,生产方式也出现了倒退。1942年青岛华商机器工业企业尽管由1939年的96家增至163家,但是资本额却由8834万元下降至6662.3万元,减少了25%^[17]。工业生产经营的分散化以及设备技术水平的倒退等特征,在城市用电分配上有突出反映。据1940年7月青岛胶澳电气公司的电力供应统计,城市公用设施和统制行业用电(“特别供出”)30件,一般加工工业(“普通供出”)928件,其中铁工机械222件,居首位,其次为面粉、食品、榨油、染织、棉业、制材、火柴、橡胶、化学工业、窑业、烟草等行业,电机使用每件平均仅有1.5台^{[16] (P45)}。

战前最能代表华商实力的染料、火柴、面粉等民族工业部门出现了严重的萧条和衰落,生产规模已大不如前;有实力的日资企业在一般加工制造业中形成行业部门垄断和控制,而华商企业因受到压迫和排挤,生产经营处境艰难,往往靠承接日本统制部门或企业的加工任务来维持,沦为日资企业的附庸。日本侵略所造成的战争劫难,经济统制政策对民族工业的劫夺与限制,严重损害了民族工业的生存与发展。

抗日战争时期日本在青岛实施包括工业领域的经济统制,使市场经济和产业现代化遭受严重破坏,也使日本资本对经济的垄断地位更加突出,并最终导致社会经济陷入全面萧条和衰败。

参考文献:

- [1] [日] 岡伊太郎. 山東と邦人の現勢 [M]. 1943 [日] 前田七郎, 小島平八. 山東案内 [M]. 1940
- [2]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經濟時報, 第12號 (1938—05).
- [3] [日] 松崎雄二郎. 北支經濟開發論: 山東省の再認識 [M]. 1940
- [4] [日] 興亞院青島都市計劃事務所. 青島都市計劃經濟調查書 [R]. 1939—10
- [5] [日] 上海東亞同文書院大學. 東亞同文書院大學東亞調查報告書 (昭和16年度) [R]. 1942—10
- [6]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經濟時報, 第28號 (1943—05).
- [7] 据上海東亞同文書院大學: 《東亞同文書院大學東亞調查報告書 (昭和16年度)》 (1942), 岡伊太郎: 《山東と邦人の現勢》 (1943) 等资料中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 [8]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經濟時報, 第17號 (1940—05).
- [9]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經濟時報, 第13號 (1939—03); 第16號 (1939—11).
- [10] 傅文齡. 日本橫濱正金銀行在华活动史料 [J]. 1992
- [11] [日] 東亞同文書院大學. 東亞同文書院大學東亞調查報告書 (昭和15年度) [R]. 1941—05
- [12] [日] 姬野徳一大東亞建設と山東 [M]. 東京日支問題研究会, 1942
- [13] [日] 滿鉄北支經濟調査所. 北支那工場實態調査報告書 (青島之部) [R]. 1940
- [14]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調査極秘資料, 第2輯 (1943—06).
- [15] [日] 青島日本商工會議所. 所報, 第8號 (1940—06).
- [16] [日] 松崎雄二郎. 北支那經濟の新動向 [M]. 大日本雄辯會講談社, 1942
- [17] 汪馥荪. 战时华北工业资本就业与生产 [J]. 社会科学杂志, 第9卷第2期, 1947
- [18] [日] 松崎雄二郎. 日本人的山东开发计划 [M]. 1947

责任编辑: 裴传永